

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

專題實作優良獎學金頒發要點

89 年 10 月 11 日行政會議通過

92 年 3 月 20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95 年 7 月 19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97 年 10 月 15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99 年 8 月 30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6 年 7 月 14 日行政會議通過改名修正

- 一、為提倡本校學生實作風氣，鼓勵學生由實務驗證理論，特訂定『東方設計大學專題實作優良獎學金頒發要點』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凡在本校各學制就讀學生，專題作品成績為系(科)內優良者皆具有申請資格。
- 三、各系(科)應組成專題製作評審小組，並依所訂專題製作評分規定，遴選系(科)內優良作品，遴選之作品數以畢業班級數為上限。該學制畢業班學生人數未滿 50 人，則以一班計。
- 四、各系(科) (除假日學制外)應於每年畢業典禮一個月前，備妥專題作品評分紀錄及獲選學生名單，提請本校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，並經 校長核定後頒發。
- 五、本獎學金每學年頒發乙次，獎學金金額由本校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議定之。畢業班每班參與專題製作競賽之作品，錄取之名額取前三名頒發獎金，該項獎助額度由本校當年度實際獎助學金支應。第一名以獎金 2500 元，第二名獎金 1500 元，第三名獎金 1000 元為原則，以資鼓勵。惟情況特殊時，獎次得從缺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並呈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